

中共农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农农组（2025）12号

关于下达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根据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及相关要求，经农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现将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截至目前我县共收到：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114万元、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488万元，市级2025年衔接资金778万元，共7380万元。具体使用方向为：

一、庭院经济奖补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700万元；

二、“雨露计划”补贴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中央级衔接资金90万元；

三、帮扶经营主体奖补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115万元；

四、交通补助补贴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20万元；

五、乡村级临时性公益岗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10万元；

六、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衔接资金1360万元，其中：中央级资金850万元，省级资金510万元；

七、帮扶车间创建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15万元；

八、脱贫劳动力职业技能执证就业奖补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省级衔接资金10万元；

九、农安县农业产业化乡村振兴示范园区建设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衔接资金2042万元，其中：中央级衔接资金1619万元，省级衔接资金423万元；

十一、补齐必要村屯基础设施短板项目，计划使用提前批衔接资金2994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645万元，省级资金1220万元，市级资金129万元；

十二、项目管理费提取省级专项资金24万元。

中共农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年3月21日